



您现在的位置： 书法艺术—> 东方思想

成都书法家汉字书法也要申报“非遗”

2007-10-2 3:22:16 作者:

成都书法家汉字书法也要申报“非遗”（图）



中华民族传承了几千年的汉字书法，将申报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昨日上午，成都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国家公园内传出消息，成都书法家安石先生以福娃书法为代表作，正式向武侯区文化局递交申请书，申报民间美术类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

申报人：响亮提出申报

“汉字书法是中华民族创造的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中华民族世代相承的，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文化空间，应响亮地提出申报要求。”昨日上午，安石先生带着精心准备的汉字书法来到成都展馆武侯展示区。

这幅名为《福娃书法》的作品，是由中华文明史中不同历史时期的标志性字体书写而成。记者看到，

整幅作品用福娃邮票、会徽京印、太阳神鸟邮票作为印章，用6种不同字体写成吉祥物读音“北京欢迎你”和意象文字鱼、猫、火、羊、燕，串成展现中华文明6000年的历史画卷。

项目申报书的项目论证中，详细注明了汉字书法的基本特征：按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国际公约》的定义，汉字既是口头传说又是书写表述作为非物质文化遗产媒介的语言文字；汉字及书法是反映人类与自然界及其宇宙的知识和实践的缩影；汉字篆刻及毛笔书法又是中华民族的传统书写美术技艺。

文化局：大力支持申报

“这是一件好事，我们将大力支持汉字书法申报。”武侯区文化局相关人士表示，汉字书法作为语言文字的篆刻和毛笔书法技艺，是中华民族有关人类生活与自然界的传统知识和实践的智慧结晶，也是中华民族已传承几千年的传统艺术。对此，武侯区文化局将按程序进行层层审批、层层申报，最终由文化部向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提出申报。

市民：此举涉嫌炒作

安石以自己创作的作品作为汉字书法的代表作，申报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此举是否可行？

不少市民表示，此举涉嫌炒作。汉字书法作为中华民族文化的精髓，是应该申报，但不应以个人作品作为代表作来申报。

川大文学与新闻学院江玉祥教授认为，作为书法家，安石先生有申报的权利和自由，但是否能申报成功，还需要通过层层审批，需要召开专家委员会，对此进行严密鉴定，方能提出地方申报。

新闻链接 申报须具备3个条件

专项负责搜集整理民族民间文化遗产的成都市群众艺术馆非遗专家介绍，申报至少必须具备3个条件：属于科学、文化、历史项目；时代传承，具有100年以上历史，有价值；濒危状态。

今日“非遗”活动安排

广安市主题日、攀枝花市主题日、成都市成华区主题日

成都非物质文化遗产国家公园内上演精彩的文艺表演，展示各地非物质文化遗产成都市文化艺术学校在非物质文化遗产国家公园剧场内举办杂技、舞蹈综艺节目演出。

上一篇：中国书法申遗很有必要

下一篇：“先进文化”与“当代书法艺术”精神

版权所有：北京大学书法艺术研究所 Copyright © 2006

电话：010-62767586 传真：010-62767096 邮编：100086 E-mail：pkushufa@126.com